

收	編	號	第	019	號	
文	日	期	民國	112	、1	、31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
488號

聯絡人：陳小姐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7292

傳真：(02)8590-7075

電子郵件：cmchin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臺灣中藥工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中字第11218601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確保中藥濃縮製劑正常供應使用，請貴會協助轉知地方
公會及所屬會員，依說明三至五事項配合辦理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部112年1月10日中醫師臨床用藥供需問題溝通座談
會會議決議辦理。

二、邇來中醫師反映部分中藥濃縮製劑供貨不穩，甚至有缺貨
之虞一節，經本部於112年1月10日邀集相關團體討論因
應，有關中藥材及濃縮製劑供應情形，說明如下：

(一)中華民國中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（以下簡稱中藥
商全聯會）聲明，中藥材自中國輸入通路順暢，庫存量
亦足夠因應市場需求，並無缺藥材現象；惟確有少數藥
材有漲價情形。

(二)近一年來民眾中醫就診率提升，中藥濃縮製劑需求大量
增加；惟因中藥廠生產中藥製劑製程及檢驗程序需要，
致其產能有限而有延後交貨之情況，但中醫師臨床使用

之中藥濃縮製劑尚無短缺疑慮。

- 三、後續仍請中藥商全聯會持續關注中藥材進口價格及供需情形，以確保中藥材供應無虞。
- 四、並請中藥廠積極調整生產期程及啟動控貨機制，以降低分配不均之情形。如有中藥製劑生產困難，建議對簽約客戶告知其供貨期程訊息，避免資訊不明而產生囤貨心理。
- 五、為避免近期因中藥濃縮製劑需求大量增加，導致預期缺貨心理而出現囤貨現象，造成中醫師臨床用藥供需失衡，請中醫藥相關公會加強宣導會員共體時艱，避免囤貨，以維持藥品供應穩定，避免影響真正有需求之病人用藥權益，共同維護民眾健康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中藥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中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劑生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

